

江苏省固体（危险）废物跨省移出申请表

编号:T20243205000002

一、跨省转移申请单位

单位名称: 苏州市吴中区固体废物处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钱华 (公章)
地址: 苏州市吴中区木渎镇宝带西路3377号	授权业务员: 吴欢 手机: 13912622150 身份证号: 320586199211238418

二、危险废物接收单位

单位名称: 宏泰玖隆环境服务（临沂）有限公司	危废经营许可证编号: 临环 3713270061
地址: 山东省临沂市莒南县大店镇五村道大路以南 150 米、向南路西侧	授权业务员: 潘云海 手机: 15588639935 身份证号: 371324198609066850

三、申请转移事项(根据实际情况, 按不同名称和不同类别分别进行填写)

处置方式	废物名称	类别	8 位码	数量(吨/只)
R15	火烧铁	HW18	772-003-18	600.0

转移期限: 2024 年 05 月 29 日至 2025 年 5 月 28 日

拟运输起点: 苏州市吴中区固体废物处理有限公司

拟运输终点: 宏泰玖隆环境服务（临沂）有限公司

途经省份 (按途经顺序列出): 江苏省、山东省

运输方式: 公路 ☒ 铁路 ☐ 水路 ☐

运输路线: 苏州市吴中区固体废物处理有限公司-姑苏路-中环西线-高新区高架桥-沪常高速-京沪高速-盐靖高速-沈海高速-长深高速-宏泰玖隆环境服务（临沂）有限公司

途经地级市: 苏州市、盐城市、连云港市、临沂市

四、省辖市或县(市、区)环保局审核事项

1	审核移出单位与接收单位的委托处置合同或协议中是否包含废物名称、类别、数量、处理处置方式等申请转移事项内容，合同执行期限是否在申请转移期限内；	☒ 是 ☐ 否
2	固体（危险）移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被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是否齐全；	☒ 是 ☐ 否
3	接收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与转移申请事项是否一致，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被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是否齐全；	☒ 是 ☐ 否
4	接收单位是否具备接收能力；	☒ 是 ☐ 否
5	近一年内，产废或接收单位是否存在与转移有关的未整改违法行为；	☐ 是 ☒ 否

五、同意苏州市吴中区固体废弃物处理有限公司拟将产生的火烧铁(HW18,8位码:772-003-18)

600吨委托宏泰玖隆环境服务（临沂）有限公司进行利用，转移有效期至2024年12月31日。联系人：王晗，电话：0512-65629932，地址：苏州市吴中区越溪苏街198号A栋1709室。

经办人：王晗

单位

2024年7月4日



六、江苏省生态环境厅复函意见

经办人（签字）：

年 月 日